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制定、修订相关制度背景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最新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制定及修订。经对照梳理，公司拟制定《旗滨集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》《旗滨集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管理制度》，并拟修订《旗滨集团董事会治理及人力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《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共计14项公司治理制度。

二、相关制度制定、修订明细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方式	是否需要提交 股东会审议
01	旗滨集团董事会治理及人力委员会实施细则	修订	否
02	旗滨集团董事会财务及预算委员会实施细则	修订	否
03	旗滨集团审计及风险委员会实施细则	修订	否
04	旗滨集团董事会战略及创新发展委员会实施细则	修订	否
05	旗滨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	修订	是
06	旗滨集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	修订	否
07	旗滨集团总裁工作细则	修订	否
08	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	修订	是
09	旗滨集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0	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	修订	是
11	旗滨集团董事会会议提案管理办法	修订	否
12	旗滨集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办法	修订	否
13	旗滨集团子公司管理制度	修订	否
14	旗滨集团舆情管理制度	修订	否

15	旗滨集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	制定	否
16	旗滨集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管理制度	制定	否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其中《旗滨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《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3项治理制度，将提交股东会审议。《董事会治理及人力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等13项治理制度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相关治理制度修订情况及全文详见附件。

三、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2026年4月21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治理及人力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、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2、上述《旗滨集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《旗滨集团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修订，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上网公告附件

- 1、制定、修订后的相关治理制度；
- 2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